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 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 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情况 (赞成-反对-弃权)
S/PV.8430					1 个安理会成 员(瑞典)	S/PRST/2018/20
2018 年 12 月 18 日						

^a 科特迪瓦和秘鲁由外交部长代表，瑞典由外交大臣代表；荷兰由副外交大臣代表。

^b 赤道几内亚也代表科特迪瓦和埃塞俄比亚作了发言。

^c 科特迪瓦由总统代表；赤道几内亚由外交与国际合作部长代表；荷兰由对外贸易和发展合作大臣代表。

^d 布基纳法索由非洲一体化和海外侨民部长代表。

36. 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全理事会就题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的项目举行了 6 次会议，并发表了 1 项主席声明。在这 6 次会议中，5 次采取了情况通报的形式，1 次是为了通过一项决定举行的。⁵⁷⁵ 下表列有更多会议信息，包括与会者、发言者和会议结果。

2018 年，安理会在本项目下讨论了反恐与跨国有组织犯罪之间联系以及第 2379(2017)号决议所设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为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任务授权和开始工作所涉问题。与以往做法不同，安理会还专门审议了涉及具体冲突的区域问题，即中东地区局势，重点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冲突和巴勒斯坦问题。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讨论的重点是 2018 年 4 月 7 日据报在杜马发生的使用化学武器攻击事件，2018 年 4 月 13 日美国、法国和联合王国对叙利亚军事目标的轰炸，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实况调查团的工作以及安理会应如何确保这方面问责的问题。关于巴勒斯坦问题，安理会成员讨论了 2018 年 5 月以色列与加沙之间暴力升级以及加沙总体人道主义状况。

在反恐方面，安理会于 2018 年 5 月 8 日发表主席声明，回顾对国际恐怖主义与跨国有组织犯罪之间密切联系的关切，大力鼓励会员国及区域、次区域和国际组织加强合作和各项战略，防止恐怖分子从跨国有组织犯罪中获益，建设能力，以确保边境安全，调查和起诉此类恐怖分子和与之合作的跨国有组织犯罪分子，并继续开展调研，以更好地了解恐怖分子与

跨国有组织犯罪分子之间可能存在的联系的性质和范围。⁵⁷⁶ 安理会还在该声明中呼吁会员国防止恐怖分子从跨国有组织犯罪的金融收益中获益和获得跨国有组织犯罪集团的支持，并通过有效的国家边境管制防止恐怖分子的通行。⁵⁷⁷ 安理会也鼓励联合国以及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继续努力协助会员国开展能力建设和分享有效做法，以防止和打击可能得益于跨国有组织犯罪的恐怖主义。⁵⁷⁸

关于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为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的工作，特别顾问兼调查组组长在向安理会提交了第一份报告⁵⁷⁹之后，于 2018 年 12 月 4 日向安理会通报了调查组 2018 年 8 月 20 日正式开始活动和 2018 年 10 月 29 日部署到伊拉克的情况。⁵⁸⁰ 他说，调查活动预计将于 2019 年初开始，并注意调查组的优先事项，除其他外，包括实现作业程序的标准化以及收集和分析伊拉克当局提供的证据，以查明现存差距。特别顾问强调指出，

⁵⁷⁶ S/PRST/2018/9，第 2 和 3 段。关于安理会 2018 年反恐相关工作的更多信息，见第一部分第一节，“恐怖主义行为对国际和平与安全造成的威胁”。

⁵⁷⁷ 同上，第 10 和 11 段。

⁵⁷⁸ 同上，第 12 段。

⁵⁷⁹ S/2018/1031。

⁵⁸⁰ 关于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为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的更多信息，见第六部分第二节，“争端调查和实况调查”；第九部分第三节，“调查机构”。通过秘书长与安理会主席 2018 年 2 月 9 日和 13 日的换文，安理会核准了调查组的职权范围(S/2018/118 和 S/2018/119)。另见 2018 年 8 月 15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8/773)。

⁵⁷⁵ 关于会议形式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一节。

设立的调查组能充作独立、客观和可信赖的证据材料来源，并尽可能以最高的标准开展工作，支持伊拉克政府和其他会员国，这一点非常重要。⁵⁸¹

在题为“中东局势”的新分项下，安理会听取了秘书长就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所作的通报两次，并分别听取了秘书长叙利亚问题特使和主任兼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帮办就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所作的通报各一次。⁵⁸² 在2018年4月9日举行的会议上，特使就2018年4月7日据报在杜马发生的使用化学武器攻击事件向安理会成员作了通报。他指出，一些国家怀疑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对据称使用化学武器攻击事件负责，而另一些国家则强烈质疑这些指控的可信度。特使进一步告知安理会，在攻击发生数小时后，作为一方的俄罗斯联邦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与作为另一方的伊斯兰军达成了协议，其中包括停火协议。他敦促这两国政府确保保护平民和执行第2401(2018)号决议。他呼吁各方确保尊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法，并强调安理会需要防止有罪不罚和进一步使用化学武器，不要让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局势失控。⁵⁸³ 主任兼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帮办在通报中指出，面对化学武器的持续威胁，安理会必须团结一致，并履行其职责，包括建立一个专门的问责机制。⁵⁸⁴

4月13日，秘书长指出，中东局势已混乱到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的程度。在这方面，秘书长指出，该区域现有的分歧反映在大量冲突中，其中一些冲突显然与全球恐怖主义威胁有关。他特别提到了巴以冲突以及伊拉克、黎巴嫩、利比亚和也门的冲突。他说，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冲突是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最严重的威胁，并对该国继续有关于使用化学武器的报道表示愤慨。在这方面，秘书长提及他在2018年4月11日给安理会的信，⁵⁸⁵ 包括他呼吁安理会履

行职责，不放弃努力，商定一个专门、公正、客观和独立的机制，以确定使用化学武器事件的责任归属。⁵⁸⁶

在4月14日的通报中，秘书长告知安理会成员，美国、法国和联合王国据报于4月13日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三个军事地点进行了空袭。他提醒会员国，特别是在处理和平与安全问题时，它们有义务按照《联合国宪章》、广义而言按照国际法行事。秘书长补充说，这场危机不可能有军事解决方案。⁵⁸⁷ 在同次会议上，由于缺乏所需票数，安理会未能通过俄罗斯联邦提交的一项决议草案。在该决议草案中，安理会将谴责美国及其盟友违反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实施侵略。在表决后的发言中，科威特、荷兰、秘鲁和瑞典代表解释了他们对决议草案投反对票或弃权票的决定，并说他们认为案文没有提供必要的内容来处理据称使用化学武器的问题。⁵⁸⁸ 埃塞俄比亚和哈萨克斯坦代表呼吁采取建设性做法，不要进一步加剧紧张局势。⁵⁸⁹ 法国代表说，表决结果表明，安理会成员了解所采取军事行动的背景、理由和目标。⁵⁹⁰ 中国代表基于其反对任何违反《宪章》和国际法的单方面军事行动的原则立场，表示支持该决议草案。⁵⁹¹

关于巴勒斯坦问题，2018年5月30日，安理会听取了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兼秘书长个人代表的通报，内容涉及5月28日至30日哈马斯伊兹丁·卡萨姆旅和巴勒斯坦伊斯兰圣战组织从加沙炮击以色列导致的暴力升级、以色列的报复性炮火以及加沙的人道主义局势。特别协调员指出了应对该局势的关键优先事项，即：防止发生具有潜在区域影响的战争，满足人民的紧急人道主义需求，支持埃及努力实现巴勒斯坦权力机构与哈马斯之间的和解。⁵⁹²

⁵⁸¹ S/PV.8412, 第2-5页。

⁵⁸² 更多详情见第一部分第23节，“中东局势”。另见第三部分第二节B：“与第二条第四项有关的合宪问题讨论”。

⁵⁸³ S/PV.8225, 第2-4页。

⁵⁸⁴ 同上，第4页。

⁵⁸⁵ S/2018/333。

⁵⁸⁶ S/PV.8231, 第2-3页。另见第六部分第二节。

⁵⁸⁷ S/PV.8233, 第2-3页。

⁵⁸⁸ S/PV.8233, 第23页(瑞典)、第23-24页(荷兰)、第24页(科威特)和第25页(秘鲁)。

⁵⁸⁹ 同上，第23页(埃塞俄比亚和哈萨克斯坦)。

⁵⁹⁰ 同上，第23页。

⁵⁹¹ 同上，第24页。

⁵⁹² S/PV.8272, 第2-3页。更多详情见第一部分第24节，“中东局势，包括巴勒斯坦问题”。

会议：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

会议记录和日期	分项	其他文件	根据规则第 37 条发出的邀请	根据规则第 39 条发出的邀请及其他邀请	发言者	决定和表决情况 (赞成-反对-弃权)
S/PV.8225 2018 年 4 月 9 日	中东局势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秘书长叙利亚问题特使、 ^a 主任兼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帮办		
S/PV.8231 2018 年 4 月 13 日	中东局势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秘书长、安理会全体成员、受邀者	
S/PV.8233 2018 年 4 月 14 日	中东局势	俄罗斯联邦提交的决议草案 (S/2018/355)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秘书长、安理会全体成员、受邀者	决议草案 (S/2018/355) 未获通过 3-8-4 ^b S/PRST/2018/9
S/PV.8247 2018 年 5 月 8 日						
S/PV.8272 2018 年 5 月 30 日			以色列	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兼秘书长个人代表、 ^c 巴勒斯坦观察员国常驻联合国观察员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S/PV.8412 2018 年 12 月 4 日	2018 年 11 月 15 日特别顾问兼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组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S/2018/1031)		伊拉克	特别顾问兼促进对达伊沙/伊拉克和黎凡特伊斯兰国所犯罪行追究责任的联合国调查组组长	安理会全体成员、所有受邀者	

^a 特别代表在日内瓦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b 赞成：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中国、俄罗斯联邦；反对：科特迪瓦、法国、科威特、荷兰、波兰、瑞典、联合王国、美国；弃权：赤道几内亚、埃塞俄比亚、哈萨克斯坦、秘鲁。

^c 特别协调员在耶路撒冷通过视频参加了会议。

37. 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

在本文件所述期间，安全理事会在题为“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项目⁵⁹³下举行了 16 次会议(包括 5

次高级别会议)。⁵⁹⁴ 安理会还通过了 2 项决议，其中 1 项是根据《宪章》第七章通过的，并发表了 2 项主席声明。本报告周期内在该项目下举行的 16 次会议中，有 6 次是向安理会通报情况、4 次是公开辩论、

⁵⁹³ 由于未能获得所需票数，第 8409 次会议临时议程未获通过(见 [S/PV.8409](#))。关于通过议程的更多信息，见第二部分第二节 A。

⁵⁹⁴ [S/PV.8162](#)、[S/PV.8185](#)、[S/PV.8262](#)、[S/PV.8307](#) 和 [S/PV.8362](#)。